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典卷一百五十七

漕運部考二

後唐

宋

後漢

周

南唐

吳

吳越

楚

秦

漢

魏

晉

隋

唐

五代

宋

元

明

清

順

康熙

雍正

乾隆

嘉慶

道光

咸豐

同治

光緒

宣統

民國

中華人民

人民

民主

共和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典編食貨典

第一百五十七卷目錄

漕運部

考二

後唐

五代開平一月

大同元年正月

失

後唐

同上

大同元年正月

失

曉自錢謹之法行課釐榷務諸路無所得漕司日以不給六七俱受其弊轉取與鹽法相因鹽法既回舟無所得舟太遠散船必匱壞太觀三年十月詔復行轉散而終不克宣和六年十一月詔盛宗原興復轉般會革曰宋興承制置鹽茶洋之運轉關中之粟以給大梁用係費年其任及收東南之地與國初始漕江淮四五百萬石至汴王道間楊尤恭濟不百萬石自此歲增廣焉

太祖
年令秦義督濱海漕船
按宋史太祖本紀不載 按秦義傳義父承裕建州藍軍使知州事李煜之歸朝也承裕善義謂開上符印太祖召見悅其甚對酒論福壽宜令督濱海漕船建隆 年諸州稅租上供物用官員給舟車輸送
接宋史太祖本紀不載 按貨貢志宋都大梁有四河以通漕運曰汴河曰黃河曰蜀漢曰渭河而汴河所漕為多太祖起兵間有下惡唐干十五代藩鎮之藩者兵京師以成威勢兵支之勢故於兵食為重建隆以京首渡三河令自年諸州歲貢受糧租及完椎貸利上供物帛悉官給舟車輸送京師
建隆一年築五丈河以通東北漕運以盧後爲京東發運使
接宋史太祖本紀不載 按貨貢志云
按宋史太祖本紀不載 按貨貢志云
按宋史太祖本紀不載 按河渠志三年二月分陳
木船率千夫數十人繫束自長江引灌水至京師合閩
新水門觀放水入河先是立土石消淤堤不利行舟遂
按河渠志廣濟河導荷木自閩封塞陳雷浦鄭其
廣五丈歲漕上供米六石二萬石上通建隆二年正
月遣使往定西觀察使西單于夫數萬袋之五月幸
新水門觀放水入河先是立土石消淤堤不利行舟遂

詔左監門衛將軍陳承殷於京城之西夾汴水造上門引京索蔡河水通城濠水斗門俾流汴水之上東進於五丈可以便南北漕道公私咸利 按陳承君傳承昭授右領軍衛上將軍分司西京宋初人朝太祖以承昭督水利督治惠民五丈二河以通漕運都人利之建隆一年河成賜錢三千萬 按田仁卿傳仁卿以父任西第任奉旨官太祖即位從打李重進攻城以功授與右神武統軍陳承殷浚五丈河以通漕運
接上海建隆二年九月癸酉以盧後爲京畿東路發運副使
接曹州志五丈渠在州東南四水里宋太祖建隆二年浚渠引匯方水通運
乾德元年以沈義倫韓志卿爲諸道運使又宋琬荷何彥衡漕船
接宋史太祖本紀不載 按不詳乾德元年以沈義倫爲京西轉運使韓志卿爲淮南轉運使諸道運使
接李存勗符彥逢起居郎劉昫謂湖潤轉運許仲宣隨軍討南唐詔符赴荆湖潤發移符
領諸數上輕頑流而下事墨陽金符符又建隆憲橫江降於建隆元年十二月以沈義倫爲京西轉運使
開寶五年計禁河通汴淮水給糧
接宋史太祖本紀不載 按貨貢志開寶五年率
禁河公私船運江淮人數十萬石以給兵食是時京師貨鹽有限漕事尚簡 按陳文佑傳從有累官右司郎押班閩開寶三年正月司言倉儲始給住及明
太宗末嘗擇使使盡方太宗既正召往信問之對曰從信者選定酒知鹽運之惠貢以舟人之食日歷
乾德六年詔諸州量送上供物悉官給車舟不得授民
接宋史太祖本紀不載 按沈熙道考六年年諸郡
並悉上供錢帛悉官給車乘當承運者官爲具舟不
得調發居民以妨農作 初荆湖浙江淮南諸州擇
部民之富資者部送上供物民質不能檢御舟人舟
人侵盜官物民被盜以償乃詔遣太將帥送勿復擾

南熙二年新汴河主簿史
按宋史太宗本紀雍熙二年冬十月己酉汴河主糧
胥吏坐漕車口糧斷脫漏於河畔二日斬之
雍熙
年楚州開河通運

按宋史太宗本紀不載 按河渠志初楚州北山陽
澗尤急急多有沈溺之患熙熙中轉運使劉蟠議開
沙河以避淮水之險水克而受代舊循序遷之開河
自舞州至淮陰凡上千里舟行便之 按嘉祐治平
維岳淮南轉運使漕河疏三十里曰山陽漕車
勢湍悍速舟多覆溺維岳號度開故沙河自注口
至淮陰鑿盤口凡四十里又建安北至淮濱鑿五堰
運舟所至丁幾至下其重載者皆鉛錫而輕者皆鐵
失幾繩卒隸此為善漕有役鹽轉苦始命耕二十門
於西河第二堰二門相並跨五步步廣以度屋設縣
門積木俟潮平乃淮之建堰橋岸一塹土聚石以半
其址自是勞作革而遷舟往來無漂火
歲然四年舟水陸運爲一司定主糧史卒盜官物之
罪

按宋史太宗本紀四年夏四月丁未朔大風發運爲
一司 按食貨志四年供河路發運爲一司主綱
吏卒盜用官物及用木上耗糲自來改設舟船致
淮湖者乘舟募告者肩負之因淮積風雨破散以收
船分數不定其罪 按王繼昇曰若諸省不許
登運併爲一司令繼昇與刑部員外郎董橫同掌其
事就爲解職 按董橫傳儀爲不補點俄復直史衛
會併木陸發運爲一僕卿王繼昇同領其事
按黃蘋傳錄皇朝初下江南苗水路發運二

使運江南之粟以賜京師其後以陸路玉便悉從水
路雍熙四年四月乙亥詔水路陸路發運爲一路
以正統四年之舊儀爲例合掌自古迄于今和改
端拱元牛治南漕河罷京城本陸發運以每歲所
給命官吏分掌之

按宋史太宗本紀一載 按河渠志端拱元年供奉
官閣門底閣文選苗忠良工言開荆南城東漕河
至歸仁口入漢江可通荆漢漕路至襄州又開古門
河可通襄漢漕路至京詔入禁便丁全振乳廬之述
登一夫治荆南漕河至漢江口歷一百則重行旅
者顧便而古白河終不可開 按食貨志元丁龍京
城水陸發運以其事分計折算司及下卸司

按文獻考元年除休復人言京師內外凡夫小丁
十五名管吏四百人酒每歲所給不下四百萬石
望自今米麥麥各以一百萬石爲一界每戶命常參
官供奉官駕倅各一人專知副知各一人凡工木具
等之詔可

端拱二年以米價至時議軍士月給錢三
按宋史太宗本紀不載 按失歎通考二年國工博
士李賢言曰晁錯云欲民務農在於貴粟莫不以
使至歲亦不可使至貴卒王都農業所繫漕河粟達
臣庶恐前都指揮使戴鼎叩頭奏泥汎行取逢持輩
出比淳淳太常典皆督步卒數十家之 大按二年河

北轉運使稱自深州新設開河導胡蘆河分爲
一派凡一百里抵常山以通漕運湖廣河源於西山
始自鄆州荆河入漢人深州武強縣共導汎河合流其
後發運入太河

淳化四年以楊光益爲淮南湖南澧都大發運使兼三
司并令遞運京師

按宋史太宗本紀不載 按楊光益傳光宗爲江淮
兩浙都大發運使置茶鹽捕賊先足三路轉運使
各領其職或屢成多相而軍上舟船不外以官錢
使至輕至豐費登不計每歲至時議軍士月給錢相
也至輕至豐費登不計每歲至時議軍士月給錢相
卒然有退境之意何以救之今運本解至京附其
費不啻二百錢諸軍日給米一升今若月賦錢三
百人必樂焉是一斗爲錢五十許王保運米工脚亦
上減此數望明勦軍中各從其便願受錢者若市價
官米可爲錢一斗卽增給不錢裁足以當七脚之資
而官私舊利數月之內價必增長矣受賜矣若水
價屢開卽官復裕糧軍入賜其所餘亦後善價此又
戎士受賜矣下少年官不體糧江外之渠亦漸可省
上覽奏嘉之

淳化二年詔塞汴本河導胡蘆河以利漕酒
儀縣帝親督衛士塞之 按河渠志二年六月汴水
決浚嘉熙皇帝方肇出乾元門年相隔僅閏渴帝曰
東京棄甲兵數十萬居人百萬家大下轉漕仰給在
彼自今米麥麥各以一百萬石爲一界每戶命常參
官供奉官駕倅各一人專知副知各一人凡工木具
等之詔可

端拱二年以米價至時議軍士月給錢三
按宋史太宗本紀不載 按失歎通考二年國工博
士李賢言曰晁錯云欲民務農在於貴粟莫不以
使至歲亦不可使至貴卒王都農業所繫漕河粟達
臣庶恐前都指揮使戴鼎叩頭奏泥汎行取逢持輩
出比淳淳太常典皆督步卒數十家之 大按二年河

北轉運使稱自深州新設開河導胡蘆河分爲
一派凡一百里抵常山以通漕運湖廣河源於西山
始自鄆州荆河入漢人深州武強縣共導汎河合流其
後發運入太河

淳化四年以楊光益爲淮南湖南澧都大發運使兼三
司并令遞運京師

按宋史太宗本紀不載 按楊光益傳光宗爲江淮
兩浙都大發運使置茶鹽捕賊先足三路轉運使
各領其職或屢成多相而軍上舟船不外以官錢

居丁男拔舟前士大櫓其役以是歲上供不入不過二百萬九恭鑿籍三路舟卒與所運物數令諸州擇丁吏悉集允恭乃兼教授之江浙所運小於淮泗淮泗輪京師行之一歲上供至六百萬

至道元年以汴河歲遠江淮水五百七十萬斛令參知政事張洎請求疏鑿之由

按宋史太宗本紀下載 按河渠志至道元年九月

帝曰汴河歲遲江淮水五七百萬斛以治京師開汴臣詣水疏鑿之山令參知政事張洎草下其事以聞

其三月禹導河自積石至龍門南至華陰東至瓠柱又東至於孟津東渡洛汭至於大伾即旱旱是也

又云黎陽山也禹以大河流之中國爲害早旱乃

貞丘陵一渠以分水勢一渠引陽朔東引入渭水

其本東北流至下乘縣大澗即今黃河也一渠疏

畎引傍西山以東北流數處堤木不復流溢火

右磚石入於渤海書所謂北通濟水至於人陸降水

即遼寧大陸則邢州鉅澤瀘瀘爲九河同爲遼河

於遼河自綏都貴鄉界分爲尤道下至滄州今爲

一河言居遼者兩州可水往來相受也舊有公基

以廣田居惟一河存焉今其濱河則曰禹

又於深澤下分入河爲陰溝引注東南以通淮水至

大梁深倣縣西北分爲一渠一渠元豐陽武縣中

半臺下爲官渡水一渠始皇鑿以淮魏荆湖之鴻

漢莫若白朱陽五出池口來注之其濱河則曰禹

又曰石渠若渠漢帝時樂浪人王景築者王景

始作浚渠蓋備河溝故清渠集流成波浪浸灌故

淺渠爲名帝建寧四年於故城西北壘石爲門

南漕引皆爲是水陸運使杜佑謂改漕路自浚

西二里疏其南注引流入長江蘇寧鑿河至陳州

以起米苗故世謂之石門渠自東合濟水濟與河渠

洋浦東注至蘇山北渠水至此又兼鄭之水卽春秋

晉楚戰於邲邲又名反子古入逆反字改從汁

字宋亦入東晉宋其崩然自縣東流入汴水鄭州葉惠縣西丁里三亭山有二廣武城相

去百餘步水木自兩城間小溝中東流而出於流

自茲乃絕惟注渠首受舶然水謂之鴻宋東省大印中相溫北伐領燕趙通之下果義原年三年割裕西

征燕奏復灤此渠始有湍流奔注而岸善澆灌更

疏鑿而漕運焉隋煬帝大業二年詔尚書左丞相皇甫彥發河南男女百萬開引水起穿澤入淮于徐

乃為通濟渠又命淮南大丁餘萬開引淮自山陽

下至揚子一千二百餘里小支開水步而行幸

自後天下利於轉輸昔考文非嘗諭言豫以江淮

為奉地謂魚鹽糴多出東南至五鳳中收焉奏

故事歲增開度稅四百萬斛以於京師亦多自此渠

漕運遂切改通濟渠爲廣濟渠開元中黃門侍郎平

章事裴耀卿言江淮相去自淮以北水行幸

猶若倒置也

自後天下利於轉輸

又云吾初即位不欲山虎符名獨兵即知兵用在

外也隋有南北單閑門羽林孤兒見備天王扈從

以大梁四方所漢人不之懼向以監制西海故上京

邑而定都失高帝云吾以羽檄召天下兵未至敵又

又云吾初即位不欲山虎符名獨兵即知兵用在

外也隋有南北單閑門羽林孤兒見備天王扈從

著衛之用唐承隋制軍士過二萬人即以備

府兵置神武將軍爲軍事下過二萬人而載德大業

尉從衛而已故隸山虎符關驍騎軍而不可舉者除

河朔三鎮外大原青社各大萬人別號軍號武各大萬

人潞徐荆揚各五萬人襄宜齊銀海各二萬人自餘

農桑園圃據委寄之地者下十萬人今下申甲數

下萬眾戰馬數下萬匹並萃京師悉集七國之士

民庶不比故山陝民庶不倍荷重以肩輿騎以水旱不

至穀歉者有患民全水五丈汴水派引溉分

成會天巨輪船相接轉船公私所以無遺之唯注本

橫直官首承大河清引湖利濟南濟牛大不之

財賦其山澤之百貨悉由此路而進然則禹力疏鑿

以分水勢禹帝開闢以奉巡游雖數淺廢而通流不

絕於石代之下終爲國家之用者其子一人之意乎

至道二年通開白渠以通長淮之漕

接宋史太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一年三月內殿崇班開光澤園子，博王邢用之上言請開白溝自京師抵彭城，召漢口凡六百里以通長淮之漕，設發漕州丁，宋徵萬石治之以光澤，其役議者非之。」宋出遇列王矩上宋徵陳其不可，且言用之田圃在襄邑歲苦丁潦私幸渠成遂罷其役。

真宗
年滿壽奏留青州漕糧移廣濟澇河傾京師。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諸發傳等書，唐高宗時以濟州屬渠縣稅多難賄助兵食是歲，兼漕百姓苦於轉送，漕悉留不遣，奏曰：「江淮漕運日過睢陽可取以衛渠，留曹獻縣廣濟河以餉京師，轉運使論以為可，司空從善奏。」

咸平四年調遣諸路運使又以河朔旱，選勞氏詔減

舊役。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本紀成十四年三月辛巳，分川陝轉運使爲合利梓襄四路，秋十月庚午以丁彥衡爲勞民轉運使，尋陞上二月丁卯加樞密三路都部署兼河北轉運使。

景祐四年以淮南轉運上與兗州大變，選使自後並以轉運領其務而無使名。

咸平五年開渠置水陸營田以達漕酒。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五年願安軍兵馬都監萬清請自禁入，願安軍又自願入，願安軍又自願入，軍之西引入京師湖廣本陸營田於宋側，蓋等言役成可以達漕，清請歸聽帝可之。」

景德元年春正月開定州河渠漕。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一年三月內殿

接朱真宗本紀云云。按河渠志：「景祐元年北面

都鈐轄閣承輸自嘉山東引唐河二上二里至定州

廳而爲渠直瀆陰縣東六十里，一里會沙河，經邊渠泊

注入於界河以達方舟之漕。按宦者傳閩承輸爲

西京作坊使，內侍左班副都知，或中五年入內都知

韓守英爲錢定高陽關二路供輸都鈐轄上以永和

代守英時中田屯兵甚數，輒於飛驍承輸諸營渠可

引唐河水自嘉山至定州三十里又至蒲陰東六

上二里合沙河經渠要治人界河以達淮渠亦可旁

為方田上渠而從之渠，庶人以爲便，優詔褒之。」

景德二年以京東分廣濟河漕路水勢淺險不可漕

運，徙之以李溥爲發運使，嘗淮漕本至二百石又

丁謂立比較轉運法。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三年內侍趙超

倫建議自京東分廣濟河由定陶至兗州入沂河以

達江湖，諸路役使既遣，惟親制數宋仁皇帝以地有

陵阜而水勢難導，又置召募難之險阱，

可謂善矣。」

李溥奏薄為所使，盡爲江

淮歲運水輪，京師比五百萬斛，至溥乃增至六

百萬石，諸路皆有餘，高郵軍新開湖水，散漫多風

濱，溥分漕舟東下者，遇過潤州因載石輪船中，稱爲

長隴，自是舟行無患。

接河渠志：「二年除李溥發運副使，又接下海三年十

二月司使丁謂始之化較輕運之法。」又接玉海

三年江淮水增上六百萬石。

景德四年定河歲額六百萬石。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先是，渠河漕數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云云。按河渠志：「景祐四年定河歲額六百萬石。」

歲入益增，至四年定河歲額六百萬石。

入中祥符年，汁河發運以上百萬石爲額。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至道初，汴河運

南兩浙荆湖路租糧於真揚楚泗州置倉受納分調

舟船折流入汴以達京師，置發運使領之諸州錢帛

雜物軍器，供方如之。西潞州收果自黃河二門

沿流入汴以達京師，亦置發運司領之渠，自禹濱清

河而至京師者，京東之丁七州由石塘、惠民河而至

京師者，兩積計募光澤六州皆有京朝官廷臣督之。

河北衛州東北有御河，通遼草車其運物亦廷臣主之。

之廣南金銀器皿，雖集百貨陸運至杭州而後水運

用益州金帛及蜀市之布，自劍門，列備鹽分置貢

搬至嘉州水運，荆南自荆南道轉而還達京師。

入中祥符二年，李溥請改定江淮歲額，王供之數

復浚汴口以利漕運，停京師還撥役兩月。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本紀成二年九月甲子浚汴口

冬十月，又詔江淮運糧兵卒零停役兩月。

河渠志：「年八月汴水漲溢自京至鄧州，泛道路沿

運使奏，乘漕汴口，水勢既既而水誠阻滯，漕運復浚

中口。」

接玉海：「二年四月壬辰江淮督運李溥言江淮應渠

除留州約支三年外，當上供者凡一千二十萬石，百

萬石，歲運比五百萬石或入千萬石少損其數。

太中祥符三年九月己亥江淮發運李溥言今春運

宋六百一十七九萬石諸路留三年之儲。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上海云云。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先是，渠河漕數

歲入益增，至四年定河歲額六百萬石。」

歲入中祥符年，汁河發運以上百萬石爲額。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至道初，汴河運

南兩浙荆湖路租糧於真揚楚泗州置倉受納分調

舟船折流入汴以達京師，置發運使領之諸州錢帛

雜物軍器，供方如之。西潞州收果自黃河二門

沿流入汴以達京師，亦置發運司領之渠，自禹濱清

河而至京師者，京東之丁七州由石塘、惠民河而至

京師者，兩積計募光澤六州皆有京朝官廷臣督之。

河北衛州東北有御河，通遼草車其運物亦廷臣主之。

之廣南金銀器皿，雖集百貨陸運至杭州而後水運

用益州金帛及蜀市之布，自劍門，列備鹽分置貢

搬至嘉州水運，荆南自荆南道轉而還達京師。

入中祥符二年，李溥請改定江淮歲額，王供之數

復浚汴口以利漕運，停京師還撥役兩月。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本紀成二年九月甲子浚汴口

冬十月，又詔江淮運糧兵卒零停役兩月。

河渠志：「年八月汴水漲溢自京至鄧州，泛道路沿

運使奏，乘漕汴口，水勢既既而水誠阻滯，漕運復浚

中口。」

接玉海：「二年四月壬辰江淮督運李溥言江淮應渠

除留州約支三年外，當上供者凡一千二十萬石，百

萬石，歲運比五百萬石或入千萬石少損其數。

太中祥符三年九月己亥江淮發運李溥言今春運

宋六百一十七九萬石諸路留三年之儲。

接宋史真宗本紀不載。按上海云云。

大中祥符九年穿渠引蓄京師蓄塘門通舟運

按宋史真宗本紀不載 按河渠志九年知許州石

普請於大流堰渠渠二十門引沙河以灌京師造

使接壤四月詔遣中使至惠民河規畫置關于以通

舟運 按石晉書皆拜河西軍節度使知河陽兼許

州禁大流堰引河通漕京師

天禧二年開揚州古河迎運

按宋史真宗本紀不載 按河渠志一年江淮發運

使賈宗言諸路歲漕自真揚大淮汴許運五船載

煩於剽掠民力疲於牽挽官私船艦由此連壞今讓

開揚州古河接渠南接運渠及龍舟新興系東三

鎮近堰渠路以均水勢省省官費數萬有利甚厚

詔屯田卒參接閘門祇率李居中指以爲富然

明年役既成而水注新河與三運千舟漕船無租公私

大使便

天禧年定水陸運金帛指錢香藥之額歲造運艘

四百餘

按宋史真宗本紀不載 按貨志咸平中定歲運

六千六萬疋分爲十綱水陸運上供金帛指

袋二十二萬一千餘貫每端米止珠寶香藥一千十萬

五千餘斤湖南歲造運船至還末三千二百三十七

艘大船未滿四百二十

按會要天禧末諸州軍水運陸運七供金帛指錢十

三萬一千餘貫香藥三千七萬五千斤河北衛州

東北有御河至乾寧軍惠軍食鹽酒茶有候臣主之

川全諸州布自嘉州水運至荆南運送京師造大

船大船未滿四百二十

按會要天禧末諸州軍水運陸運七供金帛指錢十

三萬一千餘貫香藥三千七萬五千斤河北衛州

東北有御河至乾寧軍惠軍食鹽酒茶有候臣主之

川全諸州布自嘉州水運至荆南運送京師造大

船大船未滿四百二十

之數十六萬分十一綱江湖浙楚余亦運送沿江機務

仁宗天聖二年口曰水說嚴毅務開減本河通漕

按宋史不宗本紀不載 按河渠志天聖二年二月

崇儀副使通惠惠民河田承說獻議重修州合流

鎮大河堰斗四鄉開減水河通漕省通路五百里諸

按宋史仁宗本紀寶元年入月才卯復淮南江浙
荆湖制置發運使

按海王元年寶昌言臣嘗掌京廩計江淮歲糧

六百餘萬以一歲之人僅能充朝廷之用三分之在

軍旅一在冗食

天聖四年立江淮荆湖漕米歲額

按宋史仁宗本紀四年閏五月戊申減江淮歲漕本

供小民閑食自五年後極減五千萬石

按文獻通考天聖中發運使請所部六路訂民稅一

五量糧粟一升五升歲課所得二萬石始京師仁

宗曰常獻外增釋是重擾民不許將江南鑿貢民貧

苟當田賦則爲富然

司奏復增至六百萬石更兩次歛課歲漕漸減或百

萬或數千萬又轉以給他者時有焉

按玉海四年臣僚奏請每年于京師中江淮漕

水不過四百五十萬石近年增至六百五十萬石

著數立爲中制開五月庚申詔歲課六百萬石

一本云歲以五百五十五萬爲額 沈括曰發運司

歲六百五十萬湖南一百一十五萬江西一百萬江西

一百一十五萬湖南六十萬江西二十五萬湖南

一百五十萬歲餘錢入六百一十七萬

按元元年復請制置發運使賈昌朝計歲課七供

中華書局影印

按宋史仁宗本紀云云

按宋史仁宗本紀云云

按宋史仁宗本紀云云

按宋史仁宗本紀云云

按宋史仁宗本紀云云

得休傷者少，少忤船不涉江，無風波之患。後發運使役，益空其庫，供江關路無風波之患。路賈者得宿富貴，市賈實貨以趨京師，自是江汴之舟，無懈無疑，既舟卒有終身下逮其家，老死河路者，尋多空名。清華大弊，皇祐中發運使丁元春至歲末，因循繆綱法度，遂令計綱主出今江而他路轉，諸路因循繆綱法度，遂令計綱主出今江而他路轉，漕兵不得恩賞，諸路增派人夫充支食，充支食如故事，是奉利者多以元貲為然，詔如元泰久之，諸路綱集萬船，三年下，計切責有司以格，諾不行及發運使不能總綱，假稱遲延，使不能幹就，入預勘江淮兩浙轉運司期以暮年，各送希補，本路攝按文獻通考宋東京之制，受四方之運者謂之轉毅倉，皆受江淮淮浙所運謂之東河，亦謂之濱河，曰永濟渠，富二倉受懷孟州等州所運謂之西河，曰廣濟第一、受頃善等州所運謂之南河，亦謂之河渠，曰廣濟第二，受會澤等州所運謂之北，可受京畿之租，謂之轉毅倉。監貢院三倉貯，京東諸縣廣覆第一，左右觀張大盈，佑天祐一倉，受京南諸縣左天祐商食，受人間者，皆正倉，受轉毅，受租稅和糧，和市，易粟，並據曹主之折中，倉有戛河、河二名，又有茶庫、倉或空則兼受其種種之處，亦別官掌事，凡漕運所食，則有轉毅

安寧社長錄皇祐元年歲旨以大章閣待制人使
自後多除閣制兼六路年額一供米六百三十七萬石
內四百八十五萬石赴關一百二十五萬石南京錢
送納淮南一百五十一萬石赴關二十萬石咸平尉氏

按宋史仁宗本紀載，按楊佐傳，佐累遷河陰發運判官，幹當河渠司，皇祐中，汴下發溢，不常漕升下。

富二角受懷孟等州所運謂之西河曰廣濟第一受頴壽等州所運謂之南河亦謂之外河曰廣積廣信二水又皆受州所運謂之北河受京畿之田者謂

之稅也廣濟省安東道諸縣廣積第一左右驛馬廳
關監三倉受京北諸縣左天既貯倉受京西諸縣
大盈佑天殿（倉受京南諸縣受商人才者謂之
折中倉有專河外河二名又有茶麻倉或空則參受
船設斛斗場稱斛計河南北各三所聯號左右天既
房天既監各所以受京畿州賦及和市所人諸川
皆有正貢茶麥受租稅和標市務倉並據郭主之
其多積之處亦別置官掌凡漕運所貯則有轉般

自以塞今仰而望之是利尺寸而喪丘山也乃書十四策富弼讀其奏憲憲大驚曰此國計大本非常務也悉如其說行之

對書盡詳。東策主供財物，不得所錄諸路災傷，不得錄。十五萬石，只今一萬萬石。年額馬料三千萬石，運到京口，漕糧就令發送，每年送錢一項，元祐水道通運，尙令河渠疏折中，倉收報率簡判。博京師河北兵，就糧淮南，東漢領貿，租稅視國懷強，發運使屬，自久任補填，久今日之勢，固依兵而立兵，則食為命，食以漕運為本，宰相當審議奉上，前當歸盡。一刻主怠稱善，苟以此因計本太也。

悉如新啓施行後來期年而京師有五年之蓄
嘉祐二年詔開漕運河

據宋史仁宗本紀載，換千歲二年正月，日諂三司以來春開漕運河此十四策之一。嘉祐二年詔命諸道築平頭山、貢楚蜀州導設倉廩

運鹽臨本路
按宋史仁宗本紀不載。按五海三年十一月庚寅
詔曰：「國家建都海澨，仰耕江淮六路所供之租各輸
於真楚度支所用之數悉集於京師以發運司總其
綱條」。於是便幹其歲入，割湖舟楫同海鹽運津
輪船不涉江路。方冬閏寒役卒少，休近歲因循苟安。
真楚度支爲寡人發勞復勞，五年合令賈年額
糧銀往諸路，所取元日止船不出外江比歲僅輸大
糧。

半爲雜船，綱尤失者多從元議降是詔
嘉祐四年無運載民漕船三百數

按宋史仁宗本紀不載 按食貨志載那漕船市材

木役牙前勞費甚廣嘉祐四年罷所運載民漕船三百

百艘自是歲漕三河而已

嘉祐六年半以汴水淺澗常雍運漕詔與後河岸東

木勢以便之

按宋史仁宗本紀不載 按河渠志上八年汴水淺澗

常雍漕都水奏河自應天府抵潤州直濱淮海無

所阻惟天府上至汴口或岸闊淺慢宜限以六千

步關於此則爲本津狹河拖束本勢令深狹稍伐岸

木可足也遂下詔典役而衆議以爲未便宰相蔡京

奏祖宗時已嘗供河矣俗好沮敗事宜勿聽役即卽

卒木不足募民出雜捐并成而言者始息苟曲澗漫

流多積留糧漕處悉爲駁道平夷磧舟往來使之

欽定古今圖書集成經濟卷食貨典

第一百五十八卷目錄

漕運部考四

宋

朱

美

三

第

六

百

五

八

卷

目

錄

元

九

十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一百零一

一百零二

一百零三

一百零四

一百零五

一百零六

一百零七

一百零八

一百零九

一百一十

一百一十一

一百一十二

一百一十三

一百一十四

一百一十五

一百一十六

一百一十七

一百一十八

一百一十九

一百二十

一百二十一

一百二十二

一百二十三

一百二十四

一百二十五

一百二十六

一百二十七

一百二十八

一百二十九

一百三十

一百三十一

一百三十二

一百三十三

一百三十四

一百三十五

一百三十六

一百三十七

一百三十八

一百三十九

一百四十

一百四十一

一百四十二

一百四十三

一百四十四

一百四十五

一百四十六

一百四十七

一百四十八

一百四十九

一百五十

一百五十一

一百五十二

一百五十三

一百五十四

一百五十五

一百五十六

一百五十七

一百五十八

一百五十九

一百六十

一百六十一

一百六十二

一百六十三

一百六十四

一百六十五

一百六十六

一百六十七

一百六十八

一百六十九

一百七十

一百七十一

一百七十二

一百七十三

一百七十四

一百七十五

一百七十六

一百七十七

一百七十八

一百七十九

一百八十

一百八十一

一百八十二

一百八十三

一百八十四

一百八十五

一百八十六

一百八十七

一百八十八

一百八十九

一百九十

一百九十一

一百九十二

一百九十三

一百九十四

一百九十五

一百九十六

一百九十七

一百九十八

一百九十九

一百二十

一百二十一

一百二十二

一百二十三

一百二十四

一百二十五

一百二十六

一百二十七

一百二十八

一百二十九

一百三十

一百三十一

一百三十二

一百三十三

一百三十四

一百三十五

一百三十六

一百三十七

一百三十八

一百三十九

一百四十

一百四十一

一百四十二

一百四十三

一百四十四

一百四十五

一百四十六

一百四十七

一百四十八

一百四十九

一百五十

一百五十一

一百五十二

一百五十三

一百五十四

一百五十五

一百五十六

一百五十七

一百五十八

一百五十九

一百六十

一百六十一

一百六十二

一百六十三

一百六十四

一百六十五

一百六十六

一百六十七

一百六十八

一百六十九

一百七十

一百七十一

一百七十二

一百七十三

一百七十四

一百七十五

一百七十六

一百七十七

一百七十八

一百七十九

一百八十

一百八十一

一百八十二

一百八十三

一百八十四

一百八十五

一百八十六

一百八十七

一百八十八

一百八十九

一百九十

一百二十一

一百二十二

一百二十三

一百二十四

一百二十五

一百二十六

一百二十七

一百二十八

一百二十九

一百三十

一百三十一

一百三十二

一百三十三

一百三十四

一百三十五

一百三十六

一百三十七

一百三十八

一百三十九

一百四十

一百四十一

一百四十二

一百四十三

一百四十四

一百四十五

一百四十六

一百四十七

一百四十八

一百四十九

一百五十

一百五十一

一百五十二

一百五十三

一百五十四

一百五十五

一百五十六

一百五十七

一百五十八

一百五十九

一百六十

一百六十一

一百六十二

一百六十三

一百六十四

一百六十五

一百六十六

一百六十七

一百六十八

一百六十九

一百七十

一百七十一

一百七十二

一百七十三

一百七十四

一百七十五

一百七十六

一百七十七

一百七十八

一百七十九

一百八十

賈人中之外歲出內藏庫金帛及主客椎資器物轉錢皆下鋪數百萬運使臣軍大將河北船運至乾寧軍河東陝西船運至河陽指揮運使運或用鋪兵廁軍或發義勇保甲或差僕力車載馳行道路所宜何北地里差近西路固遠又海確除運政執照寧六年詔鄜延路經略司封利裕錢於河東固義驍二百運治邊種草按河渠志六年夏都玉監丞侯叔肅乞引汴水淤麻界閩山安石力主之本既數放或至終流公私重舟不可盡有閑折者帝以人情不妄嘗下都木分析並詔三司同府界挑點官往視丁一月范子奇建議冬下開汴口以外江綱運道人計至京廢遷般安石以爲芻蕘計口官吏相觀卒奉其說又接志六年侯叔肅請增汴十六陂又京常以水為源徵真楚州開平河濱而四時可行舟因發汴渠帝曰自漢功列易耳第汴渠通甚廣河北陝西貢焉又京畿公私所用良苦皆自汴口而至何可遂廢王安石曰此後苟成亦無窮之利也當別爲濟河引黃河一支乃爲善久滿京口若曰溝成與汴渠皆通濟爲利誠人恐汴經不可廢帝然之

下四衝入淮之地利漕運而歸蘇蔡國初浚河渠果三

道門通漕運立主任年額牛河六百萬石廣濟河六十二萬石憲民何六十萬石廣濟河所運止給人康成平尉氏等縣單糧唯汴河運米麥乃入食蓄積之實近築滻河而憲民河斛斗不大倉大無所賴者惟汴河議者屢什改更必致汴河日大其舊十二月詔漕廣濟河增並漕舟其後則成濟河東殺六丁萬石東南諸路上供辦者陸運者增舟水運押牛河江南荆湖鹽運七命希三庶使臣三分軍大將殿侍又令鳳楚泗州各造淺底舟千艘分爲丁網人汴渠又令鳳楚泗州各造淺底舟千艘分爲丁網人熙寧六年罷歲運赴西京糧治汴水丁字河沙前及四河以利運

按宋史神宗元年六月鑿汴水入蔡河以通漕講固工字河故道築堤築橋引汴水入於蔡以通舟運河成舟下可行導舉又接志八年春賛與劉耆言掘出沙河深沒宜自王供廟開漕引大河水汴之御河以通淮河漕運仍得開門以利通關其利可五十供免急勞河勢利而得開門也濟舟出汴橫絕沙河免大河風濤之患一也沙河引水舟於御河少河漲溢沙河自石泉節三也御河漲溢不十門濟開無往住淤塞之弊四也德清舟運發數百里大河之後五也一乘而五利附焉發卒萬人一日可成從之又接志八年二月管轄京東漕口李孝寬京師者三分下及二令皆發使張詒濟水威漕計宣徽南院使張方平言今之京師占所謂漕留天下四衝入淮之地利漕運而歸蘇蔡國初浚河渠果三

按文獻通考八年詔罷歲運糧百萬石赴西京十是十二萬石憲民何六十萬石廣濟河所運止給人康成平尉氏等縣單糧唯汴河運米麥乃入食蓄積之實近築滻河而憲民河斛斗不大倉大無所賴者惟汴河議者屢什改更必致汴河日大其舊十二月詔漕廣濟河增並漕舟其後則成濟河東殺六丁萬石東南諸路上供辦者陸運者增舟水運押牛河江南荆湖鹽運七命希三庶使臣三分軍大將殿侍又令鳳楚泗州各造淺底舟千艘分爲丁網人熙寧六年罷歲運赴西京糧治汴水丁字河沙前及四河以利運

按宋史神宗元年六月鑿汴水入蔡河以通漕講固工字河故道築堤築橋引汴水入於蔡以通舟運河成舟下可行導舉又接志八年春賛與劉耆言掘出沙河深沒宜自王供廟開漕引大河水汴之御河以通淮河漕運仍得開門以利通關其利可五十供免急勞河勢利而得開門也濟舟出汴橫絕沙河免大河風濤之患一也沙河引水舟於御河少河漲溢沙河自石泉節三也御河漲溢不十門濟開無往住淤塞之弊四也德清舟運發數百里大河之後五也一乘而五利附焉發卒萬人一日可成從之又接志八年二月管轄京東漕口李孝寬京師者三分下及二令皆發使張詒濟水威漕計宣徽南院使張方平言今之京師占所謂漕留天下四衝入淮之地利漕運而歸蘇蔡國初浚河渠果三

按宋史神宗元年六月鑿汴水入蔡河以通漕講固工字河故道築堤築橋引汴水入於蔡以通舟運河成舟下可行導舉又接志八年春賛與劉耆言掘出沙河深沒宜自王供廟開漕引大河水汴之御河以通淮河漕運仍得開門以利通關其利可五十供免急勞河勢利而得開門也濟舟出汴橫絕沙河免大河風濤之患一也沙河引水舟於御河少河漲溢沙河自石泉節三也御河漲溢不十門濟開無往住淤塞之弊四也德清舟運發數百里大河之後五也一乘而五利附焉發卒萬人一日可成從之又接志八年二月管轄京東漕口李孝寬京師者三分下及二令皆發使張詒濟水威漕計宣徽南院使張方平言今之京師占所謂漕留天下四衝入淮之地利漕運而歸蘇蔡國初浚河渠果三

在焉於是文彥博奏言關陝入戶祚難調發不遺餘力死亡亡儉疲弊已甚爲之詔正當勞來將于安撫百姓全其疲弊使得蘇息明年優詔嘉谷祀西神無功議者慮朝廷再舉自是帝入惑帝申勤邊臣固境急兵禦中以蘇又按志四年河東轉運司調夫萬一下人隨草坊等十戶有差夫四百人者其夫一百人願出種者三種當五夫五種別差一夫驅陽一夫履直約三十以十一駕約人千乘以期普道趙民力不能勝草須開畝煩擾又多不急之務知移州運粟千石往陝府每石止直百面雇直乃約費三下轡逕原路轉運判官張良寧字義遠之號莫若車便自脫糲至廢耕口皆十川通車無役自感勞至兜領下道路亦然領以北即出險少水乘乘可行可就侵南相地利建一城營使十車自備或軍載糧草至彼隨事馬所在以單前夫畜在本渠更引中路量度遠以塞回空草築立小營庫等二萬間省民力之半神宗嘉之京西轉運司鄧州夫二萬每伍人差一官領赴處送銀運其本路程途日丈錢米外納運司計自入陝西至延州程數日支米錢二十柴菜錢十文並先供陝西轉運司於諸州差雇車乘人夫所過州交替人日交米一升錢五十至沿邊送糧出界止差雇車頭按李摺舊稱爲吏役一夫亦額數不論軍食竟不繙元豐五年都廩清河運司改清河運司可以御河

陝陵金鄉運轉入大河

按宋史神宗本紀不載

按食貨志五年罷廣濟河

鞏運司入京北耕作司移于供物於淮陽計並入汴

以清河鞏運司爲名御史言廣濟安流而十與清河

以清河鞏運司爲名御史言廣濟安流而十與清河

吉以問按河渠志五年提舉河北黃河隄防司曰

御河決堤防不固不足以安大河分水令御運轉

人大河面開截曲既從之矣明年戶部侍郎蹇周

輔復請開濬以通漕運

按王海初廣濟河置渠通清濟六十二萬石以至不

通董幹運司元豐五年二月一日罷之移于供物

於淮陽軍界入汴名爲清河鞏運司令張士澄提舉

元豐八年詔許開河供人馬乘船般運通山運

河按宋史神宗本紀不載

按食貨志八年歲歲運百

萬石赴西京是蓋洛入正運東兩渠實洛干互是

戶部奏罷之是年立作河運樞賞罰歲於檢察

哲宗元祐元年復廣濟河源以通清濟

按宋史哲宗元祐元年三月己卯復廣濟河鞏運

按河渠志元年沿古詳符鄆澤波暴民承個增

量水遞又卽直轄門外仍舊引京索源河源置槽木

流濟河源近因皆爲風塵淺澗之備月三省皆廣

濟河源近因皆爲風塵淺澗之備月三省皆廣

按宋史神宗有紀不載按河渠志七年八月都大提舉汴河堤岸司言京東地官發民工漕獨患河濱若因修京城令役兵近汴穴千使之成家就引河水注之萬流則清舟可通足一舉而兩利也從之又

按志十年十月漕真楚運司

按王海八年八月置河門復浚濟河以清

元豐八年戶部奏罷歲運萬石赴西京立汴河樞網貢開

按宋史神宗本紀不載

按食貨志八年歲歲運百

萬石赴西京是蓋洛入正運東兩渠實洛干互是

戶部奏罷之是年立作河運樞賞罰歲於檢察

哲宗元祐元年復廣濟河源以通清濟

按宋史哲宗元祐元年三月己卯復廣濟河鞏運

按河渠志元年沿古詳符鄆澤波暴民承個增

量水遞又卽直轄門外仍舊引京索源河源置槽木

流濟河源近因皆爲風塵淺澗之備月三省皆廣

濟河源近因皆爲風塵淺澗之備月三省皆廣

不獨勞役兵民而運河自州前至北郭穿閩閩中蓋

餘萬石少折約三十餘萬石蘇軾論綱運五辨

按宋史徽宗本紀不載。按食貨志自熙寧以來禁

十四五年每當嘉興市肆演動公私劇目，自始更疊，
參軍兵士者皆有失業之憂，或云蓋於此以前，某
徙泥水則居者皆有失業之憂，或云蓋於此以前，某
他及工役既畢，則房廳邸舍作戲，復得閑隙地，但
成丘阜，發南蕩湖濱久河中居民，愚昧失業恐數
三五年，失開則公私遭難以尺寸水行數百舟，母一

元祐七年蘇軾請復舊漕法廢舟船者私載貨物
按宋史哲宗本紀不敢
按蘇軾傳六年獻以
閑學七出知杭州七年徙揚州黃發運司主東
法聽操舟者私載貨物在商不得留宿故操舟
富厚以官舟爲家補其弊端且周船夫之乏故
率皆逃遠無歲近歲一切禁而上許故舟敗人

江始是歲連六百萬石京師外諸倉常官營倉廩
都勦歉則折收工價領之復於豐熟以中價收穀錢以貯
代官糧不至害農徵賦則減錢民以價本錢錢增
食有餘崇禎初京京為始求財以供侈費用
觀苟學文為發憲使以糧本數百萬石入貢入爲

詢其所以據關屢塞之由皆云龍山浙江兩間泥沙
渾濁積日稍久便及四五尺其勢當然不足怪也

紹聖元年以尚書蔡京言歲可皆籍淮南漕運
元豐例疏通汴口

不重增糧而儲積空失儲積既空無可代發而輸之法壞矣崇寧二年戶部尚書曾孝廣言往年南

割刷捍江兵工及諸色庫廩得一十九七月之間間
濟茅山鹽橋一河各十餘里皆有木凡尺自是公私
舟船通利三十年以來開河未有若此深快者然湖
木日至於暮皆則三五年間前功便棄今於幹

按宋史哲宗本紀不載。按河渠志紹聖元年月戶部尚書蔡京言本部歲計皆藉東南漕運上供物至者十無二三而汴口已閉臣聞虔河堤岸司陽城乃稱自元豐二年至元祐初八

冀州江岸北至是州淮堤以通灌本不逼重船般勞費遂於堰旁置轉倉倉受運州所輸更用運河載之入汴以達京師雖免推舟過堰之勞然侵盜
齊山此而起

司前置一盾每遇潮工則暫閉此盾候潮平水清復開則河邊閘閩中者未無潮水於塞開淘堅接之使

間本嘗塞也。設依元豐禁劄
裕聖二年置汴綱作二百綱

崇寧四年修蘇村等處運糧河堤

詔行其請。貞元之年，始置驍武衛於杭州，有六井水，一名海地泉，極苦居民。三十唐刺史于泌始引西湖水作六井，民足於水，自居易又浚西湖，本久漕河，自河入

特旨賜之不報。特旨賜之。一年置作二百綱在部進納官銓試不中者注押土供不用銜前土入軍將本錢復募士大押諸路綱

言官會議林等奏道都江堰及正堤以支派水輪水渠
壅堤也現可減工四土四萬解七土一萬有奇從之

魏波治宋興廢之封養爲田十無幾矣漕河失利取給江潮舟行市中潮又多淤三年一淘爲民大患六

魏事達言揚之瓜州潤之京口常之尋年易堰以便漕運商賈既成公私便之

都轉運使吳擇作三西輔軍糧發運司歲撥八萬石
貼助於榮澤下卸至州尙四五十里擺置車三輛每

并水系於南嶺之米山一河東受江當藍橋一河東受湖水連接二河以通渭

元祐元年 惠州通判和潤東
按宋史哲宗本紀不載 按王海元符元年修葺
河陽名通鑑河皆爲來南漕渠計也

備兵
大觀二年詔植達綱依舊法護倉轉般
外一外月道凡十四百石所運漕多批數增添

按宋史哲宗本紀不載。按王海嘉祐以前歲運六百萬石次折不過六七萬石。元祐六年運四百五十

徽宗崇寧三年以重船般剝勞費於堰旁置轉輪用河船載之次作

按宋史徽宗本紀不載。按食貨志天聖中發運使方仲荀奏請度廩楚州堰爲水牘。自是東南金角茶

布之類直至京師惟六路上供斛斗皆借用轉發法

吏卒營貸與在路折開動以萬數欲特六路丁供則

于貳依東南漕運直至京師或沿京界却納免免

役盜乞貸之自是六路都新各認領雖湖南北

全遠處亦直送京師號直送獨豐不加糧款不代發

方編米之界立法峻甚其船有催使所至候擊不得歸

時州縣欲其速過但令俱狀以錢給之沿流鄉保志

致騷擾公私橫費百田又鹽法已壞道舟無所得舟

人逃移船亦隨壞本法至唐人觀三年洛直達綱自

來年立法復令轉般令發運司督修食倉荆湖

北路提舉常平一縣措置諸路運糧舟船

按文獻通考三年尚書省言六路上供斛千石令直

差奉行之吏因復止將歲貢額解於廩供耗潤倉

故為卸納擅運之地又曰所管斛斗代諸路或額不足之數大發運司米一百二十餘萬斛不償乞將

見在斛盤令般發赴朝廷從之

政和二年復行直達綱更以錢塘江有害漕運莫當

禁之

按宋史復宗本紀下載 按河渠志二年復行直達綱並折漕船諸倉 按河渠志二年上月兵部尚書張嗣言臣昨守杭州開浚淮江自元豐六年迄

後之潮汛往來率無旱閑而几年水勢稍改自海

門漲築山頭回蕪墳門白石一帶北岸壤民田反鹽

直達綱本紀下載 按河渠志二年復行直達綱並折漕船諸倉

按河渠志二年上月兵部尚書張嗣言臣昨守杭州開浚淮江自元豐六年迄

後之潮汛往來率無旱閑而几年水勢稍改自海

門漲築山頭回蕪墳門白石一帶北岸壤民田反鹽

直達綱本紀下載 按河渠志二年復行直達綱並折漕船諸倉

按河渠志二年上月兵部尚書張嗣言臣昨守杭州開浚淮江自元豐六年迄

後之潮汛往來率無旱閑而几年水勢稍改自海

門漲築山頭回蕪墳門白石一帶北岸壤民田反鹽

直達綱本紀下載 按河渠志二年復行直達綱並折漕船諸倉

按河渠志二年上月兵部尚書張嗣言臣昨守杭州開浚淮江自元豐六年迄

後之潮汛往來率無旱閑而几年水勢稍改自海

門漲築山頭回蕪墳門白石一帶北岸壤民田反鹽

詔亟修築之

政和六年以拖欠斛斗卸於轉般倉已卸均輸斛斗

轉運上京

接宋史復宗本紀石載

接貪貨志六年以無額仁

供錢物舟六路舊欠發斛斗錢的爲糧本則降三百

萬貫財庫原照湖南所起年額並照額苗起批

斛斗中於轉般倉下卸却將已卸均輸斛斗角轉運上

京所有直達候轉般斛斗有次第日罷之

政和二年立東南六路州軍裝算下供糧斛任滿賞

格

接宋史復宗本紀不載

接貪貨志二年立東南六

路州軍知州通判奏發上供糧斛任滿賞自一萬

石至四丁萬石升名次減年有差量根為江南西路

轉運副使歲漕米百二十萬石給中都山南京都解

漕官更銀於督運糧倉存三十萬石為轉運之本以

宣和二年置六路綱運依法纂寫

接宋史復宗本紀不載

接貪貨志二年復行直達綱

接河渠志二年上月兵部

尚書張嗣言臣昨守杭州開浚淮江自元豐六年迄

後之潮汛往來率無旱閑而几年水勢稍改自海

門漲築山頭回蕪墳門白石一帶北岸壤民田反鹽

直達綱本紀下載

接貪貨志二年復行直達綱

接河渠志二年上月兵部

尚書張嗣言臣昨守杭州開浚淮江自元豐六年迄

後之潮汛往來率無旱閑而几年水勢稍改自海

門漲築山頭回蕪墳門白石一帶北岸壤民田反鹽

直達綱本紀下載

接貪貨志二年復行直達綱

接河渠志二年上月兵部

尚書張嗣言臣昨守杭州開浚淮江自元豐六年迄

故不能速發按南岸有泄水平門本去江下溝一里

欲開小門引河身毛江下土壅築者引江潮入河然後

備用人土車取以助運本從之四月詔曰江淮淮運

尚矣春忙將裏穿引溝北通射陽湖西北主米口

漢英士濂開閘導淮通淮陽閘開導自山陽至揚

子入江雍熙中轉運使劉瞻以山陽澇急始開河

河口還險閘失水發運使賈宗懿開揚州古河絲

城南接渠設三堰均水勢今泄河歲淺當商

訪請遂及今河形勢與陂塘兩水之地講求指懶悠

久之利以濟不過外合發運使陳卓伯內侍郎張裕

具置賈六月臣兼言比歲淮南運河水澇逾年

歲旱癟蕪蓄工防敵若物何時水增漲其半如舊初

淮南運旱澇通不悉揚州尤甚詔中使彼觀欲當

運河與江淮平食兩浙有方鹽之亂內待鹽貴為宣

撫使議稿為制置使黃欽淮運陸寶誠洪汝

胎禁制工計上京朝廷從之發運司相度亨厚得其屬

子諲親下詔曰運河江淮數大自江至淮凡數

百里人力疲蒼苔苦勞李吉甫廢築遷治陂塘有

餘防下足漕運流經運會芳蘿蔓三日一廢之

制復作歸人農借水如艮丘年行直產之注走茶鹽

之利且應奉權倖朝夕經山或勞或閉下瑕難水又

頃發朝宗浦自吾澤至召伯數百里下為之節故山

巒子望下通御發其弊於真州太子港北以復

復築子望水故道於瓜洲河口作一壩以復能舟堪於

海陵河口作一壩以復築水池待發運使置塘水不為

瓜洲真泰三河所分於耽神相近作一壩隔開蒲

浦復築示驗則下無壅矣京府用其言是後舟

者李吉甫真州乃外江綱運會要口以通河淺灘

接河渠志二年春發運

副使趙惟中車狀本運河深三尺中三尺頃到京陰

者李吉甫真州乃外江綱運會要口以通河淺灘

接河渠志二年春發運

副使趙惟中車狀本運河深三尺中三尺頃到京陰

者李吉甫真州乃外江綱運會要口以通河淺灘

接河渠志二年春發運

皆通利云

宣和五年復行轉般命王復同子壽官守王仲閔劉

坤元孟庚等措置運河經久利使

按宋史徽宗本紀不載 按河渠志五年三月詔呂

城至襄江運河浚深依臨監司坐視無所施設兩湖

專委王復淮南專委向子諤同發運使呂濬措置車

水通濟舟運四月又令王閔同康訪劄付任一增臣

孟庚專在來岳置常潤運河又詔東南六路籌措啓

開有擇比開漕舟及命官吏稱承指揮令合時

度版充淮河太始漕稱運中都歲計其禁立之五

月詔以運河淺澗官吏互執所見州縣莫知所從其

令發運司提舉等官同康訪使者參訂報久利使則

奏是月臣僚言儻江運與東北水道里相接入

百餘頃淮河又湖水一丁皆鹽河一尺其流則南

來久矣今堤岸損缺不能附木乞疾農墮土第補葺

訖本路諸臣并本州縣有詳審利害算上料以聞

按食貨志譚林上言祖宗建立直瀆漕河通轉般倉

一以備中都發急一以防漕渠匯滯三則綱船委發

資大運行更無虛日自其發河通日後運漕改
中都儲備不繼淮河南水道不可謂自古沿
為始次及真德既已有瓦木船航而下不甚勞費自從
豐計儲蓄立法轉般淮南除運河向右不許奏
轉般之法萬平難之意江湖有水可謂於真兩淮有
米可謂於揚蕪有麥可謂於潤坐視六路豐歉有
不登處則以錢折斛發運司得以幹運之不獨無威
額不足之憂固可以寬民力且渠旱早則有汴口倉

備邊

按宋史徽宗本紀七年二月詔京師運米五十萬斛
至燕山令上都侍郎孟揆親往措置 按貨倉志七

年詔結絕奉寧奉司江淮淮局所及飛花石綱令送路
漕臣速拘舟船裝發銷運備邊

欽宗靖康元年以陝西運糧民疲煩費荷遠處增價
收糴餘除淮南兩湖直外立措置轉般

按王史欲示本紀不載 按食貨志靖康元年十月
發運司用置 按向運傳下運宜和初除八淮發

運司王普文字淮南仍取旱漕不通有欲漕河與江
淮下者內侍主其議無敢可否發運司檄不運行不

漕言江干淮數百里可高江淮數丈而欲漕之使
不開不可有司二月啟閏後作河通以利漕民之意若般水

不乏年行運之法加以應本社往來啓請無節僵兩
車不存今復故制禁約則無愚使用者以其言潛復
通運矣等召對除淮南轉運使官以戶部車諸路

起發王供不及數數一官 按原知原傳知原遷

江西轉運副使先是綱運限於運江更卒立鼓爲

知原悉意經理故先諸道丁京師淮一官

按宋史徽宗本紀不載 按食貨志靖康初汴河決

南有百步者塞之五六步未計乾涸河於鑿運下通

京京及京師皆多種稻水便有水復舊植者皆因之

原復言池州久入江乃上流轉運所經其東岸皆磨石
磚渠 以河濱淤泥不至京都水便有水東流等